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吳佩陵 電話:04-7531423

電子信箱:lingwu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: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 發文字號:府人力字第109027454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考選部原函影本及「國家菁英季刊」電子報訂閱資料表各1份(共2個電子檔)

(0274547A00\_ATTCH1.pdf \ 0274547A00\_ATTCH2.odt)

主旨:考選部「國家菁英季刊」重新復刊,請惠予協助宣傳周知並鼓勵踴躍訂閱電子報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09年7月31日選刊字第109360001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考選部「國家菁英季刊」將於本(109)年9月(第3季)復刊, 賡續發行第13卷第1期,並以「國家菁英人才選拔—新時代 新思維」為專題,俾持續發揮國家人力發展政策討論平臺 之功能。為因應網路時代趨勢,將採電子期刊及電子報方 式發行,預定9月下旬發送,訂閱方式如下:
  - (一)請於8月20日(星期四)前,填妥附件表格,以電郵或傳真 辦理(免備文,電子郵件:moexelite@mail.moex.gov. tw;傳真號碼:02-22363672)。
  - (二)未及於8月20日前辦理之有意訂閱者,請於9月1日後逕至 考選部全球資訊網(http://wwwc.moex.gov.tw)「主題專 區」,點選「國家菁英季刊」,於「訂閱/退閱電子報」







項下填註電子郵件信箱等資訊,俾憑辦理電子報寄送事 宜。

三、檢附考選部原函影本及「國家菁英季刊」電子報訂閱資料 表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

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0/08/03文 於19:08:02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